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局作为青山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实施卫生计生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及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医疗卫生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工作；承担医疗卫生机构的放射诊疗、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工作、传染病防控、消毒隔离制实施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工作；承担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内容和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监督，依法打击“两非”行为，做好计划生育违法违纪案件的督查督办工作；组织实施打击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承担医疗机构广告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街道（管委会）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指导监督工作，对监督协管员进行培训、业务指导；承担行政区域内卫生计生监督信息的收集、核实和上报；受理卫生计生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和执法检查；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独立编制部门本级决算，内设监督一科，监督二科，办公室，稽查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 事业 6 人(其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 人, 工勤 3 人)。

离退休人员 10 人, 其中: 退休 1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9.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9.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19.84	总 计	62	319.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19.84	319.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84	319.84					
21004			公共卫生	256.59	256.5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2.59	242.5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00	14.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0.00	6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0.00	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9	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84	245.84	74.00			
21004			公共卫生	256.59	242.59	14.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2.59	242.5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00		14.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0.00		6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0.00		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9	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9.84	319.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9.84	319.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19.84	总 计	64	319.84	31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19.84	245.84	7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84	245.84	74.00
21004			公共卫生	256.59	242.59	14.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2.59	242.5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00		14.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0.00		6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0.00		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9	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46	30201	办公费	9.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3.86	30202	印刷费	0.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0.5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7.4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3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92	30207	邮电费	1.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25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8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8.14	公用经费合计					17.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我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我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我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319.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7.51 万元，下降 19.51%，主要原因是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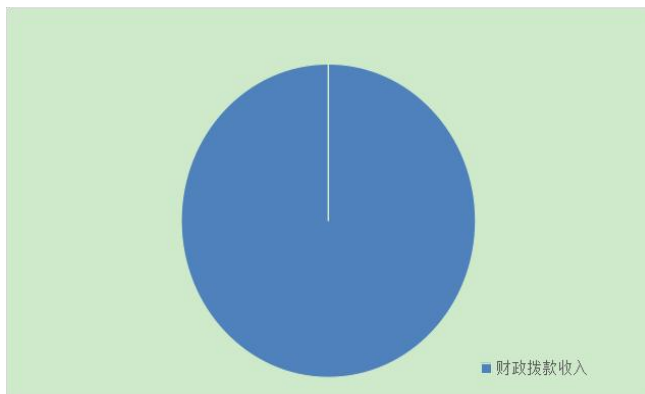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19.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77.51 万元，下降 19.51 %，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9.8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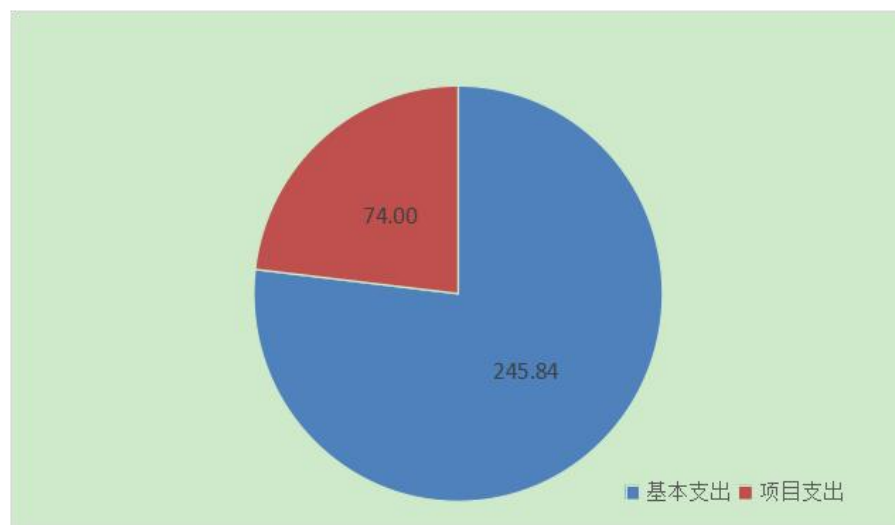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19.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77.51 万元，下降 19.51 %，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45.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86 %；项目支出 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1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9.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7.51 万元，下降 19.51 %。主要原因是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9.84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77.5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9.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7.51 万元，下降 19.51%。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9.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是公共卫生支出 256.5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的工资性支出、日常办公经费、退休人的补助等。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执法检查工作。二是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6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本辖区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和指导、开展本辖区医疗、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等专项工作、开展本辖区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试点工作深入推进工作。三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类）319.84 万元，占 100%。主要是用于支付在职人员的工资性支出、日常办公经费、退休人员的补助

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8%。其中：基本支出 245.84 万元，项目支出 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是卫生监督工作主要成效认真贯彻党的依法治国方针，落实法治建设任务，全面履行卫生监督职责，不断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协作，持续提升卫生监督执法水平，有效推动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走向深入；二是职业健康体检工作主要有效促进区内企业职业病防治意识有了长远提升。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68.82万元，支出决算为24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在职转退休3人调减了人员经费支出导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计划生育服务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在职人员子女统筹医疗补助。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19万元，支出决算为3.19万元，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用于发放在编人员医疗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5.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8.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无“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决算支出均为 0 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决算支出均为 0 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决算支出均为 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

化。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无增减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6.2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3.7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7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围绕从严开展卫生监督执法，保障公众健康这一核心任务，认真贯彻党的依法治国方针，落实法治建设任务，全面履行卫生监督职责，不断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协作，持续提升卫生监督执法水平，有效推动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走向深入，促进我

单位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19.8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能够全面审视自身财务状况和支出情况，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后期，我单位将继续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卫生健康支出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元，执行数为 7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职业健康体检经费及计划生育工作经费。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计划生育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本辖区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和指导；开展本辖区医疗、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等专项工作；开展本辖区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试点工作深入推进工作。二是职业健康体检经费主要用于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执法检查检查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卫生健康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我单位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被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完成程度、存在问题与建议加以综合分析，并逐步构建“事前有目标、

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确保单位填报的长期和年度绩效目标更加精准化和精细化，使得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达到预期的产出和效果。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理论学习，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

1、不断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政治建设。不断加强思想武装，坚持加强理论学习，始终坚持把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摆在各项工作的首要位置，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通过领导班子带头学习，以身作则带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央、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深刻理解牢记初心使命，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业务水平，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推进党支部党建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确保实效，更好的服务人民群众。

2023 年度，我单位累计召开党员大会 16 次、支部主题党日 12 次、开展政治学习 40 余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 次，规范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切实把党员学习教育抓实抓细，促进全体党员职工汇聚起团结奋斗的强大精神合力。

2、认真学法用法，提升学法用法思想理论。2023 年度，我单位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法律法规知识，及时更新自身法律法规知识体系，坚持学用结合、学以致用，努力做到“重大决策依法、开展工作合法、遇到问题找法”。通过学习掌握相关的法律和知识，进一步增强了依法行政、依法办案意识，提高了法律素

质和依法办案能力，保证了各项工作的规范，更好地为群众服务。此外，多渠道丰富学习形式，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武汉干部网络学院培训平台等，以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丰富学习内容，提升理论学习成效。

全年组织学法用法专题讲座 6 次，对《行政处罚法》、《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专题学习，有效提升依法办案水平。

二、敬业履职，扎实做好业务工作

2023 年度，在上级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单位班子坚持实干争先，坚决落实上级指示要求，重点抓业务工作开展，带动各项业务工作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全年共完成行政处罚案卷 30 件，做到“应查尽查，应罚尽罚”，全年未发生行政执法过错案件。

1、本年度，我单位继续狠抓医疗专业执法不放松，累计对全区 182 家医疗机构开展各类医疗专业执法检查专项 15 项，对 6 家一级以上医疗机构完成“四全”综合检查，全年度重点开展了医疗美容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登记合规性专项检查、母婴保健机构及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机构专项执法检查、中医药服务专项执法检查、民营医疗机构专项执法检查等，并积极协同区市场管理部门开展医院高值耗材专项检查，有效规范了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行为。

2、全年开展传染病防治专项执法检查 11 项，对区内 182 家

医疗机构 100%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同时开展医疗废物及医疗污水管理专项执法。此外，对区内 1 家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开展专项监督，并抽查消毒产品使用及销售单位 25 家。

3、高质量完成职业健康执法工作，全年完成职业健康及放射监督专项 4 项，重点针对本年度上级制定的对存在尘毒噪职业健康危害因素的用人单位 58 家开展重点整治，完成了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工作。并完成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2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 4 家的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本年度，我单位积极协同组织开展职业卫生培训，“送法上门”，有效促进区内企业职业病防治意识有了长远提升。

4、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卫生监督工作，组织监督员对辖区 800 余家公共场所开展监督检查，并配合发放公示板等设施设备，按要求上报督导信息，协助公共场所落实相关要求。

5、突出重点完成学校卫生执法工作。本年度，重点开展春、秋季校园卫生安全健康专项检查，对全区 46 家中小学开展两轮全覆盖检查，同时，从严开展采光照明抽样检测，根据上级要求对全区 6 家中小学、5 家托幼机构以及 6 家校外培训机构开展采光照明抽样，为“323 攻坚行动”打下坚实基础。此外，对本区内十余所担任中高考考点考场的卫生消毒、通风采光等情况组织采样执法检查。全年累计完成学校卫生专项监督 6 项。

6、全年完成生活饮用水专项卫生监督 6 项，按要求完成区

内 1 家小型集中式供水单位、1 家涉水产品经营单位、23 家二次供水单位、11 台现制现售饮用水、2 家公益性直饮水单位的现场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 100%。同时，对生活饮用水水质开展抽检，累计抽检小型集中式供水单位 1 户次、二次供水单位 9 户次，现制现售饮用水 3 台次，江滩和地铁公益性直饮水 2 个点位，完结率 100%。此外，在夏季到来前组织力量对全区 10 家游泳池开展主动监督检测，对水质不合格的单位开展行政处罚并督促完成整改，保障人民的卫生需求不受侵害。

7、认真落实国家行政执法“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开展主动监督检测。全年共完成国家双随机抽检任务 76 项，开展主动监测 28 户次，完结率 100%。

8、认真核查各类投诉举报信息线索。全年累计核查投诉举报信息 42 条，通过群众举报信息线索开展调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9、按要求针对各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赋权事项开展情况，应邀开展指导工作 8 件次，对各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能力建设起到了有力支撑作用。

三、廉洁自律，坚决守住廉政底线

在廉洁自律与作风建设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依法办案、廉洁自律的原则，强化警示教育，提高廉政意识，通过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让各个党员干部更及时、全面、准确掌握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和实践要求，时刻紧绷廉政纪律

之弦，筑牢反腐倡廉防线，永葆廉洁本色。

1、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要政治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不断加强理论武装，强化意识形态能力培训，抓好人员思想教育，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交流学习，定期展开谈心谈话，研究分析党风廉政建设、规章制度执行等情况，同时，加强内部稽查。加强廉政风险点防控，落实防控措施，化解风险隐患。加强队伍教育，培养造就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放心的卫生监督队伍，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牢牢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坚持廉洁自律，确保洁身自好。组织签订个人岗位廉政风险防范承诺书，开展廉政谈心谈话，层层传导压力，形成重点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通过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举一反三对照反思，交流心得体会，强化自律意识，时刻警钟长鸣，切实增强拒腐防变的自觉性。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从严要求自己，净化生活圈、社交圈，恪守廉政准则，遵守自律规范，确保底线不失，切实筑牢廉洁防线。全年共查找廉政风险点 3 条，制定防控措施 6 条，筑牢廉政“防火墙”。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理论学习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	1、不断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政治建设。 2、认真学法用法，提升学法用法思想理论。	1、2023 年度，我单位累计召开党员大会 16 次、支部主题党日 12 次、开展政治学习 40 余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 次，规范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切实把党员学习教育抓实抓细，促进全体党员职工汇聚起团结奋斗的强大精神合力。2、全年组织学法用法专题讲座 6 次，对《行政处罚法》、《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专题学习，有效提升依法办案水平。
2	敬业履职，扎实做好业务工作	1、继续狠抓医疗专业执法不放松；2、开展传染病防治专项执法检查；3、高质量完成职业健康执法工作；4、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卫生监督工作。5、突出重点完成学校卫生执法工作。6、全年完成生活饮用水专项卫生监督。7、认真落实国家行政执法“双随机、一公开”要求。8、认真核查各类投诉举报信息线索。	1、全年度重点开展了医疗美容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登记合规性专项检查、母婴保健机构及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机构专项执法检查、中医药服务专项执法检查、民营医疗机构专项执法检查等，并积极协同区市场管理部门开展医院高值耗材专项检查，有效规范了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行为。2、全年开展传染病防治专项执法检查 11 项，对区内 182 家医疗机构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同时开展医疗废物及医疗污水管理专项执法。3、我单位积极协同组织开展职业卫生培训，“送法上门”，有效促进区内企业职业病防治意识有了长远提升。4、组织监督员对辖区 800 余家公共场所开展监督检查，并配合发放公示板等设施设备，按要求上报督导信息，协助公共场所落实相关要求。5、重点开展春、秋季校园卫生安全健康专项检查，对全区中小学开展两轮全覆盖检查，同时，从严开展采光照度抽样检测。6、直饮水单位的现场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 100%。7、开展主动监督检测。全年共完成国家双随机抽检任务 76 项，开展主动监测 28 户次，完结率 100%。8、认真核查各类投诉举报信息线索。全年累计核查投诉举报信息 42 条，通过群众举报信息线索开展调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主要承担着食品、学校、环境、放射、职业等五大公共卫生及医疗市场、传染病等的卫生监督工作。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填报日期: 2023-6-3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245.84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7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19.84	319.84	100%	20	
年度目标 1:		开展本辖区医疗、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等监督检查和指导					
年度绩效目标 1 (4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准确完成卫生监督信息报告		100%	100%	5
			建立健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机制，举办培训班		2 期	2 期	5
			医疗机构“四全”综合检查单位数		6 家	6 家	5
		质量指标	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100%	5
			全区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覆盖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案件在完结后 7 日内上报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了卫生计生监督工作稳步推进		稳步推进	稳步推进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信访件群众满意率		≥ 95%	≥ 95%	5	
年度绩效目标 2		开展本辖区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年度绩效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执法检查		2 家	2 家	5
			完成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执法检查		4 家	4 家	5
			治理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100%	100%	5

标 2 (40 分)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培训	1 次	1 次	5
			完成职业病危害专项整治监督检查任务	100%	100%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为劳动者及家人详细解读职业病防治法知识	加深认识	加深认识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投诉信访件群众满意率	≥ 95%	≥ 95%	5
			基层站所“双评议”满意率	100%	100%	5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